

证券代码：002766

证券简称：索菱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8

##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1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于7月16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洁蓉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原因、数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注销12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68.6877万份。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

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行权期解除限售/行权条件已经满足。同时，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可解除限售和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激励对象解除限售及行权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可解除限售条件及可行权条件，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为 5 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事宜，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3.5 万股，同意公司为 68 名激励对象办理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事宜，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237.15 万份。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三、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以及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3 年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鉴于 2023 年激励计划有 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共涉及回购注销 40 万股限制性股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激励对象当期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0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符合《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董事会本次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对上述限制性股票按照相关约定实施回购注销。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特此公告。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7月18日